

國立中興大學 108 年度 法律學系

「智慧財產權管理與技術移轉鑑價」暑期學分班 開班計畫書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22 日

- 一、 課程名稱：108 年度「智慧財產權管理與技術移轉鑑價」暑期學分班（非推廣教育學分班）。
- 二、 學分數：2 學分（講授課）
- 三、 開課單位：法政學院法律學系
- 四、 目的：配合教育部「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開設暑期核心課程學分班。
- 五、 課程內容：本課程規劃包含智慧財產權管理基本概念與技術移轉鑑價二大部份。在智慧財產管理單元部分，以智慧財產權法規與實務案例為主軸，連結法規講授與產業實務運作，提供完整的智慧財產權管理所應具備的基本概念。課程內容包含專利商標保護客體與要件、專利佈局管理與策略應用、智慧財產訴訟案例、著作權管理與侵害案例、網路媒體著作權爭議案例、節目版式與音樂抄襲著作權爭議，以建立智慧財產權基本概念與對實務爭議之理解。進而再延伸提供有關於企業對於智慧財產權研發與管理的機制建立、智慧財產授權契約審閱撰擬實務，技術移轉授權實務、以及智慧財產評價實務等單元。課程特色為結合跨校、跨領域學者以及產業實務專家（律師、法官、專利師等），強調產學研連結與跨領域專業之培養。
- 六、 師資：陳龍昇等(請詳見師資表內容)
- 七、 招生對象及方式：
 - 1.本校及校外大學部、碩、博士生。
 - 2.教育部教學推動中心及夥伴學校之學生，或大學相關院系畢業學生。
 - 3.具有大學學歷以上之產業界、研究試驗單位科技人員及中等學校教師。
 - 4.地方政府/法人/園區機構專業人員。
- 八、 招生人數：30 人。
- 九、 「智慧財產權管理與技術移轉鑑價」原規劃於 108 學年上學期開課，今擬提早於暑期上課，108 學年度上學期(108 年 9 月)不再開班。課程結束後，通過考試之學員授與 2 學分，由校方發給學分證明，學生可憑此證明依相關規定申請學分抵免。若具有本校學籍之學生，則將成績登錄於 108 學年度上學期。若為本校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如須承認為畢業學分，須於 108 學年度上學期規定期限內完成「碩專班、碩士班特殊選課申請」並補繳學分費差額。
- 十、 收費標準：每學分 1500 元；2 學分共 3000 元。(校內學生依學分收費相關辦法規定：100 學年度以前入學之研究生選修課程需繳交學分費，大學部學生與 100 學年度起入學之研究生不需繳交學分費)。
- 十一、 繳費方式：須繳費人士於線上報名完成後，將由專人另行通知繳費。
- 十二、 開班日期及上課時間與地點：108 年 6 月 22、23、28、29、30 日以及 7 月 1

日(詳見課程表)，於中興大學防檢疫大樓五樓 514 教室。

十三、其它事項：

- (1) 繳費後，除因本人重大疾病(持公立醫院診斷證明)或兵役召集(持召集令)得依本校推廣教育班學員退費及延期就讀辦法申請退費或辦理延期外，其餘概不退費或辦理延期。
- (2) 謝絕旁聽。
- (3) 汽機車進入校園依本校校園車輛管理辦法及本校校園汽機車收費要點收費。

108 年「智慧財產權管理與技術移轉鑑價」

暑期學分班課程表

日期	時間	主 題	授課老師
6/22(六)	09：00～12：30	專利商標保護客體與要件	陳龍昇副教授 中興大學法律學系
6/22(六)	14：00～17：30	專利佈局管理與策略應用實務	廖鈺達副理事長 專利師公會 達穎專利師事務所所長
6/23(日)	09：00～12：30	智財授權契約審閱與撰擬實務	謝祥揚合夥律師 萬國法律事務所
6/23(日)	14：00～18：00	智慧財產權訴訟案例實務	林洲富法官 智慧財產法院
6/28(五)	18：30～22：00	企業智慧財產研發與管理	陳蕙君助理教授 銘傳大學法律學院
6/29(六)	09：00～13：00	著作權管理與侵害案例	戴志傑副教授 靜宜大學法律學系
6/29(六)	14：00～17：30	網路與媒體著作權案例實務	王珣瑩律師 明日科技法律事務所所長
6/30(日)	09：00～12：30	研發技術移轉授權案例實務	葉雲卿處長 中央研究院智財技轉處
6/30(日)	14：00～17：30	影視節目版式與音樂抄襲著作權案例實務	張瑞星所長 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
7/1(一)	18：30～22：00	智慧財產權評價實務	陳蕙君助理教授 銘傳大學法律學院

108 年「智慧財產權管理與技術移轉鑑價」暑期學分班 師資表

姓名	職稱	任職單位	時數
陳龍昇	副教授	中興大學法律學系	開課教師 授課 3.5 時
林洲富	法官	智慧財產法院法官	授課 4 小時
葉雲卿	處長	中央研究院智財技轉處	授課 3.5 小時
謝祥揚	合夥律師	萬國法律事務所	授課 3.5 小時
王俐瑩	所長 律師	明日科技法律事務所	授課 3.5 小時
廖鈺達	所長 專利師	達穎專利師事務所 專利師公會副理事長	授課 3.5 小時
張瑞星	所長	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	授課 3.5 小時
戴志傑	副教授	靜宜大學法律學系	授課 4 小時
陳蕙君	助理教授	銘傳大學法律學院	授課 7 小時